

证券代码：300429

证券简称：强力新材

公告编号：2020-049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0429，证券简称：强力新材）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日以直接送达、邮件及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5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六名，实际出席董事六名。会议由董事长钱晓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常州格林长悦涂料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常州强力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力光电”）使用自有资金收购常州格林长悦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长悦”）10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74,215,858.12元人民币。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钱晓春、管军、李军回避表决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选举刘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反馈，刘仁先生不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故取消选举刘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取消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7 日